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航港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141910444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舉辦114年第四次航海人員測驗。

依據：船員訓練檢覈及申請核發證書辦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測驗類別：

(一)一等船副。

(二)二等船副。

(三)一等管輪。

(四)二等管輪。

(五)一等管輪加註。

(六)二等管輪加註。

(七)電技員。

二、測驗日期：114年11月15日至11月16日舉行。

三、測驗地點：臺北及高雄考區（詳細測驗地點請自行下載測驗通知書）

四、測驗方式：電腦化測驗。

五、報名有關規定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自114年9月20日0時起至9月29日下午5時止

完成上網報名手續，屆時系統將準時關閉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本測驗一律採「網路報名」（不用寄送紙本）方式辦理，參測人員請至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臺MTNet航海人員測驗管理子系統（網址<https://el.mtnet.gov.tw/EL03/EL030201>）進行線上報名作業，報名前請先下載參測須知詳細閱讀。

(三)測驗通知書列印：一律由應考人自行下載列印，測驗前10日開放下載，請至「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臺MTNet航海人員測驗管理子系統/線上報名申請/線上列印」下載列印。

六、本測驗各類別之參測資格、測驗科目、試題題型、成績計算及格方式與其他有關事項，均詳載於本測驗參測須知，參測須知請至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臺MTNet航海人員測驗管理子系統（網址<https://el.mtnet.gov.tw/EL03/EL030201>）下載。

局長 葉協隆